#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月4月16日

發文字號:112年度台金北繼字第103號

主旨:本公司113年4月10日113年度台金北繼字第103號公告標售113年度第103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更正公告如下:

第69標號不動產標示: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0045-0000地號

第107標號不動產標示: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0045-0000地號

更正內容	更正前	更正後
備註		7、本案土地為臺北市政府文化局列冊建物(門牌號碼:臺北市內湖區碧山路 62號)定著土地範圍,得標人倘有涉及前開建物之處分行為,應先函請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辦理文化資產價值評估。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北區分署委託標售113年度第103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 或建築改良物公告

發文日期:113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113年度台金北繼字第103號

主旨:公告標售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113 年度第 103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共 113 宗,請踴躍參加投標。

#### 依據:

- 一、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逾期未辦繼承 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五點。
- 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112年度委託辦理標售逾期未辦繼承 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及繼承人或原權利人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 定申請發給價金勞務採購案契約書。

#### 公告事項:

- 一、公告起迄日期:自113年4月10日起至113年7月11日止,共3個月。
- 二、受理投標期間:自 113 年 6 月 27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11 日上午 10 時 0 分開啟信箱止。
- 三、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113年7月11日上午11時0分正於本公司 (以下簡稱標售機構)投標室(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四段300號10樓)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 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個工作天上午11時0分同地點開 標。

### 四、投標資格及投標方式:

(一)凡法律上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置不動產之公、私法人、 自然人及其他得為權利主體者,均得參加投標。外國人參加投 標,應受土地法第十七條至二十條之限制;大陸地區人民、法 人、團體或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 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六十九條之限制,且 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業別項目」未開放不動產業前禁止 陸資投標為住宅及大樓之開發或經營。

- (二)公告標售之不動產為農業發展條例第三條第十一款所規定之 耕地者,得參與投標之私法人必須為該條例第三十四條規定之 農民團體、農業企業機構或農業試驗研究機構經取得許可者。
- (三)有意投標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在辦公時間內,向標售機構(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300 號 10 樓)(電話:(02)8771-1168轉 2191)洽詢,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信封等,並依投標須知規定填寫,連同保證金之票據妥予密封,於 113 年 6 月27日起至 113 年 7 月 11 日標售機構開啟信箱前以郵局掛號郵遞送達指定信箱(臺北敦南郵局 108-160 號郵政信箱)。
- 五、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 權利登記情形等詳如附表。
- 六、標售不動產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所有權、他項權利,係依當地縣、市政府核發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證明書、政府機關網站公布之使用分區或地政事務所核發之土地或建物登記謄本記載,有關土地使用管制、地籍資料,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縣、市政府、地政機關查詢,並請逕至現場參觀。另位於新北市之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32條、第55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
- 七、標售之不動產,依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第三項 規定, 其繼承人占有或第三人占有無合法使用權者,於標售後喪失其占 有之權利;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租賃期間超過五年者,於標售後以 五年為限;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就其使用範圍依序 有優先購買權,但優先購買權人未於決標後三十日內表示優先購 買者,其優先購買權視為放棄。願優先購買者,應依投標須知規

定方式表示。

- 八、凡對本標售不動產有權利主張者,應於開標日前一日上班時間檢 具有關權利憑證正本,送至標售機構。逾期視為放棄一切權利, 不予受理。
- 九、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除有優先購買權者,另候通知繳納外,應持向標售機構領取之繳款書限於113年9月30日以前逕向指定銀行一次繳清。
- 十、標售不動產於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繳清應繳價款後十五日內由標售機構發給標售證明書予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
- 十一、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 十二、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標售機構公告(布)欄公告為準。 (標售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tfasc.com.tw/)

#### 附表:

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标告因很及权	· 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	<u> </u>
標號		1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三重區中民段 01281-000 建號	新北市三重區中民段 081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9. 00(1/1)	56.84(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住宅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往七回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元)	2, 513	3, 38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52,	,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黄謝心花(持分1/1)	黄謝心花(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2
標號	-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三重區仁義段 00457-000 建號	新北市三重區仁義段 086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8. 65(1/1)	73. 00(1/3)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住宅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4 3 5
(僅供參考)	4 200	2 100
標售底價(元)	4, 382	2, 13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39,	,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陳琴(持分1/1)	張陳琴(持分1/3)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張陳琴(身分證統一編號月18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為型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傳售機構無權處理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標售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理移轉。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資產,產業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的實濟,產業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的實濟,於政府的以內包之經濟,養養之後,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時間, Ntpc)查念建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期權之之。 3、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其所定著是地、議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期權之之,該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期權之之,該議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期權之之,對理關權利(抵押權),110、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部第三人所有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者的第一級共產者的,111、多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於送辦所定「私法人」與本案投標之和法人依平均於送辦所定「私法人」與本案投票之理標的,12、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 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 內 放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 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 與無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 內 放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 內 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 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號。 建物2棟(建號458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 內 說。 一 建物2棟(建號458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 內 說。

<b>海</b> 岛	T	3
標號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三重區仁愛段 00025-000 建號	新北市三重區仁愛段 143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3. 38(1/1)	48.0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890	0, 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	.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蔣安定(持分 1/1)	蔣安定(持分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蔣安定(身分證統一編號月12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多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非產者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不數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產,請詳投標須不數產人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不數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產產,請對投票沒不數產是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 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念建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 8、門牌號碼:新北市三重區分子尾街 72 巷。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平均於禁止。 9、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理標售自理學人的政策,對非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平均於於送辦法人依內政部公告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於於送辦法 11、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 2,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 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 (知第12點規定。 股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 ntchgis.ntpc.gov.tw/ (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 1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 (29號。 建物2棟(建號23等),非屬依土地法第73 份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 日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 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

標號	4	1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樂利段 04124-000 建號	新北市土城區樂利段 101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8. 18(1/1)	4732. 80(25/100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第二種住宅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ガー作はもに
(僅供參考)	0.50	4.000
標售底價(元)	2, 764	1, 90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77,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燦鎮(持分 1/1)	張燦鎮(持分 25/100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移 單無繼承人。 在著辦保售機構與那人或其他共建物權人, 產者辦理標售。 4、依財政部公告土地現值為 4、依財期之公產共有面積 一個人之優先購買權。 5、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 6、有關第 3 人之優的此代上のgin_Ntpc)的 6、有關第 3 人之優, 6、有關第 3 人之優, 6、有服, 6、有關第 3 人之優, 6、有關第 3 人之優, 6、有服, 6、有服, 6、有服, 6、有服, 6、有服, 6、有服, 6、有別, 6、有別, 6、有別, 6、, 6、有別, 6、, 6、, 6、, 6、, 7、本案不動。 7、本案不動。 7、本案不動。 8、本案不動。 8、本案不動。 9、門牌、 6、中間、 7、中間、 6、中間、 6、中間、 6、中間、 6、中間、 6、中間、 6、中間、 7、中間、 6、	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 ,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 範圍 1/114,4501 建號,權利範圍 知第 12 點規定。 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 社Chgis.ntpc.gov.tw/ 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 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 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11 樓之 2。 建物 454 棟(建號 4069 等),非屬依土地法 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 理。 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 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

標號	5	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南天母段 0401-0000 地號	新北市土城區清化段 003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476. 22(40/720)	558. 00(1/27)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山坡地保育區	山坡地保育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農牧用地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 259, 265	62, 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26, 000	7,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呂木坤(持分 40/720)	周巧(持分1/27)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號:F102322185、出生日期:民國23年02月19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有處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為準。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為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的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該標的標稅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實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交化資產主管機關依交化資產主管機關依交化資產主管機關依交化資產主管機關依交化資產主管機關依交化資產主管機關依交化資產主管機關於後,第55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	1、被繼名: A201993650、出生日期: 民國前2年07月16日)。 2、使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審署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審署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審署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發記建物,有處理標售之不轉售機構無種利義。 4、依對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與共產人。 5、標售不動產依登見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額知第12點規定。 6、有關第3人之侵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額知第12點規定。 7、本案逐至新北資產的資產,請預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 7、本者逐年的政務。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說建於表別發展於表別,如標售不動產是所與與其一次。 [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定是實權。 2、本案上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3條所規定。實權。 3、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3條所規類知為其於不可以書面點交。

標號	7	8
你 颁	'	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清化段 0062-0000 地號	新北市土城區清化段 006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309. 00(1/27)	233. 00(1/27)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山坡地保育區	山坡地保育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農牧用地	農牧用地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元)	145, 444	25, 88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5, 000	3,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周巧(持分1/27)	周巧(持分1/27)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07月16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地及機關管人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地及建物外共物及建物外共物及建物外共物。 3、在新州水人组之有未辨保有别。 3、在光期理不得是是一个人。 3、在光期理不得是一个人。 4、依然是一个人。 4、依然是一个人。 6、有别的人。 6、知识,是一个人。 6、知识,是一个人。 6、有别的人。 6、知识,是一个人。 6、有别的人。 6、知识,是一个人。 6、有别的人。 6、有别的人。 6、有别的人。 6、有别的人。 6、有别的人。 6、知识,是一个人。 6、自己的人。	1、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出生日期。A201993650、公共的一个人。A201993650、以上,A201993650。A201993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標號	9	10
1示 300	3	1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清化段 0066-0000 地號	新北市土城區清化段 006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91. 00(1/27)	2852. 00(1/27)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山坡地保育區	山坡地保育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b> </b> 丙種建築用地	農牧用地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元)	62, 511	316, 88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 000	32,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周巧(持分1/27)	周巧(持分1/27)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07月16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周牙(身別3650、出生日期:在201993650、出生日期:在201993650、出生日期:在201993650、出生日期:在201993650、出生日期:在201993650、出生日期:在201993650、出生日期:在201993650、出生日期:在201993650、出生日期:在201993650、出生日期:在201993650、在201993650、在201993650、在201993650、在201993650。10、10、10、10、10、10、10、10、10、10、10、10、10、1

標號	11	1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清化段 0072-0000 地號	新北市土城區清化段 007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663. 00(1/27)	1203. 00(1/27)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84, 778	133, 66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9, 000	14,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周巧(持分 1/27)	周巧(持分1/27)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07月16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及建物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1、被繼承人姓名:周巧(身分語統一論 2年 07 月 16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續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地勢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在法使用稅。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審工地大學不可,與有人與其他共有人與其他共有人與其他共有人與其他共有人與其他共有人與其他共有人與其一數。 4、依對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轉轉超與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轉轉到, 12 點規定。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記面積實權, 請詳投標 12 點規定。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 請詳投標 12 點規定。 7、本案運至新光化資產產,請有意 2 點規定。 7、本案運至新光化資產產,請有意 2 點規定。 1、本案運至對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於

標號	13	1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安和段 0564-0000 地號	新北市土城區安和段 066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97. 64(1/10)	51.68(109/3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一種住宅區	第一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2, 114, 748	193, 80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12, 000	20,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涂金枝(持分 1/10)	涂金枝(持分 109/3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月29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 須知第12點規定。	號: A200897131、 出生日期:民國1年07月29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標號	15	1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安和段 0680-0000 地號	新北市土城區安和段 071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1.19(109/3110)	45. 97(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一種住宅區	第一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379, 479	491, 87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8, 000	50,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涂金枝(持分109/3110)	涂金枝(持分 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號:A200897131、 出生日期:民國1年07月29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有 廣在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至配建物,有 廣本書,故不自土地標售。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值 務關係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值 務關係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值 務關係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值 時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值以 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 須知第12點規定。	1、被繼承人姓名: A200897131、 出生日期: 民國1年07月29日)。 2、使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政及建物列冊 (表

標號	17	18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板院段 0382-0000 地號	新北市土城區永豐段 060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31. 34(1/96)	7565. 82(1/4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二種住宅區	山坡地保育區 林業用地
標售底價(元)	351, 830	598, 96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6, 000	60,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林凉(持分 1/96)	李林凉(持分1/4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月 02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嚴嚴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 須知第 12 點規定。	1、被继系人姓名:李林宗(身) 年12 月 02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及建物列共有人。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及建物列共有人。 3、使用範圍及出土如有未來。 4、在土地理標 6 日台財稅 6 日台財稅 6 3、依土地理標 6 日台財稅 6 日台財稅 6 3、依土地理標 6 日台財稅 6 3、依土地理標 6 日台財稅 6 3、依土地理標 6 日台財稅 6 3、依土地理標 6 日台財稅 6 1 日台財稅 6 1 日 日 1 日 1 日 1 日 1 日 1 日 1 日 1 日 1 日

標號	19	2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永豐段 0652-0000 地號	新北市土城區永豐段 066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25. 63(1/12)	1161. 22(1/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98, 116	367, 72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 000	37,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鳳(持分 1/12)	陳鳳(持分 1/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屬依土地標等 73 條至 1 列冊移交無權利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作售相關權利 發展在,如涉情關權權利 到704516310 號令規定 1 9704516310 號令規定 1 9704516310 號令規定 1 9704516310 號令規定 1 9704516310 號令規定 1 9704516310 號令規定 1 9、本籍 1 2 點是 1 2 點是 1 2 上 1 3 2 2 3 3 4 5 6 6 6 5 6 5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1、被繼不是202926425、 出生日期: F202926425、 出生日期: R202926425、 保護工业人工工程, R202926425、 R202926425 R202926425 R202926425 R202926425 R202926425 R202926

標號	21	2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永豐段 0667-0000 地號	新北市土城區永豐段 066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68. 35(1/12)	5990. 56(1/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53, 311	1, 897, 01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 000	190,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鳳(持分1/12)	陳鳳(持分 1/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屬依土地無常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無權 1 列冊移交無權 1 列冊移奏無權 1 列冊移構權 1 1 列冊移構權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被繼承人经25、 09月17日)。 2、使用管理情形。 2、使用管理情形。 2、之與無繼承人出租之有未辨保存登記建物。 使用等理性性性。 3、体系上地域。 6、有關實理, 7、標本者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7、標本者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7、標本者 6、有關實理, 7、標本者 6、有關實理, 7、標本者 6、有關實理, 7、標本者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7、標本者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6、有關實理, 7、標本者 6、有關實理, 6、一, 6、一, 6、有關其定。 6、有關其定。 6、有關其定。 6、有關其定。 6、有關其定。 6、有關其定。 6、有關其定。 6、有關其定。 6、有關其定。 6、有關其定。 6、有關其定。 6、之, 6、有關其定。 6、之, 6、有關其定。 6、之, 6、有關其定。 6、之, 6、有關其定。 6、之, 6、有關其。 6、之, 6、之, 6、有關, 6、之, 6、有關, 6、之, 6、之, 6、有關, 6、之, 6、之, 6、之, 6、之, 6、之, 6、之, 6、之, 6、, 6、之, 6、, 6、, 6、之, 6、, 6、之, 6、。 7、之, 6 之, 6 之,

標號	23	2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永豐段 0670-0000 地號	新北市土城區永豐段 067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975. 46(1/12)	815. 39(1/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308, 896	258, 20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1, 000	26,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鳳(持分 1/12)	陳鳳(持分 1/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在主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有處不審主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有處不審,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	1、被繼承任25年202926425、 由生日期: F202926425、 出生日期: 民國14年 199 月17日)。 2、使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地及建物列共有 17日)。 2、使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地及建物列共有 17日)。 2、使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地及建地地列共有 17日)。 2、使用需求上地人或其地他或或其地。 3、依部工业上处有未产。 4、依部工业,有 10、在 10、 1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標號	25	2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土城區永豐段 0716-0000 地號	新北市林口區頂福段 046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48. 25(1/12)	30481.01(22/1000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	公墓用地
標售底價(元)	236, 946	63, 91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4, 000	7,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鳳(持分1/12)	林嘉銘(持分 22/1000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無解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如涉相關權利 發關條件 一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 5、標售出地現值為準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期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期 6、有關第 12 點是不動產是不 6、有關第 12 點是是否涉及文化資 有 行 次標書。 7、本案逕至新北資產的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 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 查 之 使 供 的 行 以 是 不 数 是 不 致 是 所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是 所 的 的 的 的	1、被繼不知知 42 年 101 101 1996 8、 出生日期:民國 42 年 101 10 11 1996 8、 出生日期:民國 42 年 10 1 月 16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及建物列有人使用管理精工,在 1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標號	27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江子翠段溪頭小段 00738-000 建號	新北市板橋區江子翠段溪頭小段 0235-0007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10.50(1/1)	78. 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5, 41	3, 3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 54	2,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杜蓮鳳(持分 1/1)	陳杜蓮鳳(持分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有 有	

標號	28	29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新店區松林段 0175-0000 地號	新北市新店區松林段 017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46.11(1/4)	1828. 87(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安保護區	保安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64, 762	288, 04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7, 000	29,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寶陽(持分1/4)	張寶陽(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號:F103685654、出生日期:民國20年 12月01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經利義 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 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的 20 年 12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管 交之 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列列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建物 2 世 無繼承人、 2 电 是 2 电 是 2 电 是 2 电 是 3、本 2 生 4 电 2 电 2 电 是 3、本 2 生 1 是 4 电 2 电 2 电 2 电 2 电 2 电 2 电 2 电 2 电 2 电

標號	30	31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新店區松林段 0179-0000 地號	新北市新店區松林段 051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757. 29(1/2)	647. 42(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安保護區	保安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868, 546	101, 96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7, 000	1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寶陽(持分1/2)	張寶陽(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號:F103685654、出生日期:民國20年 12月01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 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 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F103685654、出生日期:民國 20 年 12 月 01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管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有大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有處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產,標售相關權利。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單與無繼承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官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租積關權,前時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租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對投標的人之優先購到稅之公告之限,請發不數產人之優先購買權,請對投票的第 12 點規定。 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開發方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也的其實,以實施資產,以可與可以與於可以與可以與與關於可以與可以與與於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以與可

標號	32	33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新店區松林段 0754-0000 地號	新北市新店區長福段 066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03.01(1/4)	629. 02(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安保護區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63, 474	707, 64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 000	71,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寶陽(持分1/4)	張寶陽(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號:F103685654、出生日期:民國20年 12月01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 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 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1、被繼元子的 (身)

1.55 D.L.	0.4	or .
標號	34	35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新店區長福段 0676-0000 地號	新北市新店區青潭段楣子寮小段 0092-0004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7. 06(1/4)	2434. 00(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農業區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64, 193	567, 93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 000	57,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寶陽(持分1/4)	陳名寧(持分 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號:F103685654、出生日期:民國20年 12月01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 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 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 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名: A104274963、出生日期: R364 A104274963、出生日期: R364 A104274963、出生日期: R364 A104274963、出生日期: R364 A104274963、 出生日期: 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管理情形: 依縣市政及建物列冊大學建物,其一次之與繼承合法。 R364 A104274963、 R464 A104274963。 R464 A104274963。 R464 A104274 A104274963。 R464 A10427496

標號	3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新店區廣明段 016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06. 04(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22 举 6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保護區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元)	1, 922, 952
投標保證金金額	193, 000
(元)	155,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廖天助(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u>無</u>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廖天助(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983193、 出生日期:民國14年09月16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  至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業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 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而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還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 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 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 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7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新店區竹林段 01674-000 建號	新北市新店區竹林段 081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94. 34(1/1)	76.74(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6, 120	3, 63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13,	.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謝朝栻(持分1/1)	謝朝栻(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標號	38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鶯歌區中湖段 118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9. 58(126/42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山坡地保育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交通用地
標售底價(元)	14, 24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所有權登記情形	余炳坤(持分 126/42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u>#</u>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余炳坤(身分證統一編號:F102533455、 出生日期:民國前7年12月20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辨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權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32條、第55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 8、依土地謄本標示部所載本案使用分區為山坡地保育區交通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 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39	40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大同區橋北段一小段 0701-0001 地號	臺北市大同區橋北段一小段 0701-0003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38.00(1/3)	1.00(1/3)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之一種住宅區	第三之一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9, 798, 000	71,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980, 000	8,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葉清榮(持分1/3)	葉清榮(持分 1/3)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號:A102128039、 出生日期:民國 9 年 05 月 2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 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 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1、被繼承人姓名:葉清榮(身年 05 月 28 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管交之,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管理單無繼承人、。 3、本案土地上人。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 4、依土地共常。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記。 6、有關第 3 人之侵機,對現稅。 6、有關第 3 人之侵機,對稅稅。 7、本案不繼受該書面點交。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1	42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213-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21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00(16/48)	17.00(16/4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科技工業區(B區) (不得作住宅使用)	科技工業區(B區) (不得作住宅使用)
標售底價(元)	640, 333	640, 33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5, 000	65,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四傳(持分16/48)	陳其牛(持分16/4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陳其牛(身分證統一編號: Z140002617)。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權無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3	4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213-0002 地號	0213-000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00(16/48)	4.00(16/4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科技工業區(B區)	科技工業區(B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不得作住宅使用)	(不得作住宅使用)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元)	150, 667	150, 66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6, 000	16,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四傳(持分16/48)	陳其牛(持分16/4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陳其牛(身分證統一編號: Z140002617)。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5	4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217-0000 地號	021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7. 00(16/48)	27. 00(16/4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科技工業區(B區)	科技工業區(B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不得作住宅使用)	(不得作住宅使用)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元)	1, 017, 000	1, 017, 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02, 000	102,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四傳(持分16/48)	陳其牛(持分16/4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陳其牛(身分證統一編號: Z140002636)。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7	48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589-0000 地號	064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86. 00(1824/14400)	989. 00(270/144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科技工業區(B區)(特)	科技工業區(B區)(特)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不得作住宅使用)	(不得作住宅使用)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元)	2, 803, 640	2, 206, 70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81, 000	221,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和(持分 1824/14400)	林嶺(持分 270/144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林嶺(身分證統一編號: Z140003312、出生日期:民國前27年10月16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49	50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641-0004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731-000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27. 00(270/14400)	287. 00(6/18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科技工業區(B區)(特) (不得作住宅使用)	科技工業區(B區) (不得作住宅使用)
標售底價(元)	729, 619	1, 081, 03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3, 000	109,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嶺(持分 270/14400)	王永田(持分 6/18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 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王永田(身分證統一編號: Z140003612)。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拜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亞國大樓,標準不供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1	52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731-0002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731-000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87. 00(6/180)	287. 00(6/18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科技工業區(B區) (不得作住宅使用)	科技工業區(B區) (不得作住宅使用)
標售底價(元)	1, 081, 033	1, 081, 03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09, 000	109,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永柳(持分 6/180)	王永塘(持分 6/18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王永塘(身分證統一編號: Z140003613)。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拜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亞國大學國有大學國人,不要主地上與有人會產者,標為與一個人會人。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請詳投標的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有知第12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3	5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731-0002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一小段 0731-000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87. 00(3/180)	287. 00(3/18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科技工業區(B區) (不得作住宅使用)	科技工業區(B區) (不得作住宅使用)
標售底價(元)	540, 517	540, 51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55, 000	55,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倫墩(持分 3/180)	王深川(持分 3/18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王深川(身分證統一編號:2140003614)。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與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5	5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三小段 0685-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三小段 068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5. 00(2/24)	175. 00(4/2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參種工業區 (不得作住宅使用)	第參種工業區 (不得作住宅使用)
標售底價(元)	2, 595, 833	5, 191, 66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60, 000	520,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梁添福(持分 2/24)	梁盛(持分 4/2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力,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	1、被繼承人姓名:梁盛(身分證統一編 號:2000001275)。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屬依土地上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 權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關權利義 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明積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在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其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其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 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7 58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段四小段 0560-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石潭段四小段 019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89. 00(89/378)	316. 93(532/100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第二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1, 499, 601	2, 798, 87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 150, 000	280,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闕山鋀(持分 89/378)	江安契(持分 532/100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	1、被繼承人姓名:江安契(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001037)。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與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等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經費,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的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59 60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石潭段四小段 0197-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西湖段四小段 034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16. 93(125/10000)	111.16(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二種住宅區	科技工業區(A 區) (不得作住宅使用)	
標售底價(元)	657, 630	3, 223, 64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6, 000	323,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江榮通(持分 125/10000)	余郭却(持分 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類,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余郭却(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63361、 出生日期: 民國前 19	

標號	61 62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文德段一小段 0260-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文德段一小段 026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3. 00(25/4400)	185. 00(25/44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第三種住宅區及第三之一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32, 517	350, 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4, 000	35,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王玉美(持分 25/4400)	陳王玉美(持分 25/44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1、被繼承人姓名:陳王玉美(身分證統一編號:A203597889、出生日期:民國 32年 12月18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州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權權養理,做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條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年 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 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3 6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兵 0026-0000 地號 003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9. 00(8/432)	1085. 00(8/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3, 591	82, 38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 000	9,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水河(持分 8/432)	黃水河(持分 8/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發明,此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水河(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4774)。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關係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原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養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額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標號	65 6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 0039-0000 地號 004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30.00(1/4)	799.00(8/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338, 250	60, 66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4, 000	7,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b>黃賢徳(持分1/4)</b>	黃水河(持分 8/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發明,此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高 1、被繼承人姓名:黃水河(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4774)。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以 2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標號	67	68	
丁毛 文  二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不動產標示 0041-0000 地號		004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56. 00(8/432)	291.00(8/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保護區	保護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 吸血	<b>小</b>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元)	42, 215	22, 094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5, 000	3, 000	
	<b>黄水河(持分 8/432)</b>	<b>黄水河(持分 8/432)</b>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水河(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4774)。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69	70	
丁私玄栖二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不動產標示	0045-0000 地號	004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187. 00(8/432)	433.00(8/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保護區	保護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W.Q.E	, , , , , , , , , , , , , , , , , , ,	
(僅供參考)	044.050	22.072	
標售底價(元)	241, 976	32, 87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5, 000	4,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黄水河(持分 8/432)	黄水河(持分 8/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水河(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5004)。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1 72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50-0000 地號 005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748. 00(8/432)	2062. 00(8/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284, 570	156, 55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9, 000	16,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黄水河(持分 8/432)	黄水河(持分 8/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發明,此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水河(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4774)。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具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標號	73 7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65-0000 地號 006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2702. 00(8/432)	682. 0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964, 411	699, 0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97, 000	70,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水河(持分 8/432)	<b>黃賢徳(持分 1/4)</b>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賢德(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5148)。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75 7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74-0000 地號 038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453. 00(8/432)	7953. 00(8/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338, 098	603, 83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4, 000	61,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水河(持分 8/432)	黃水河(持分 8/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發明,此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水河(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5569)。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和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則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則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算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標號	77 78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 0387-0001 地號 0387-000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87. 00(8/432)	236.00(8/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4, 198	17, 91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	2,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水河(持分 8/432)	黃水河(持分 8/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發明,此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水河(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5569)。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和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對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與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等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標號	79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北投區泉源段 四小段 0142-0000 地號	臺北市北投區泉源段 四小段 0142-0001 地號	臺北市北投區泉源段 四小段 40026-000 建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5. 77(1/15)	35. 66(1/15)	86.00(1/1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99, 80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鄧吳金枝(持分 1/15)	鄧吳金枝(持分 1/15)	鄧吳金枝(持分 1/1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無
備註			

標號	80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段一小段 0026-0005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段一小段 03985-000 建號
面積(平方公尺)	1454. 00(249/10000)	93. 56(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7, 752	2, 15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76,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羅瀟湘(持分 249/10000)	羅瀟湘(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羅瀟湘(身分證統一編號月12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至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權處理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標本數數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標本數數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標本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 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 ,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 範圍 249/10000,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知第 12 點規定。 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 49 弄 40 號 5 樓。 建物 40 棟(建號 3960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 。 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 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

標號	81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段五小段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段五小段
不動產標示	00026-000 建號	023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4. 33(1/2)	5983. 00(26/100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b>第一任从</b> 它面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第三種住宅區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元)	2, 406	3, 17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41,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潘同興(持分1/2)	潘同興(持分 26/100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人姓名:潘同興(身分證統一編號月22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3 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原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標本對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共有部分為 47 建號,權利經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區安泰街53巷3 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發條之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人自理。 9、參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地權條例有內政治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 10、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 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 ,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 圍 50/10000,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知第 12 點規定。 號 5 樓。 建物 241 棟(建號 1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功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 常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符 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定

標號	82	83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段七小段 0427-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段七小段 057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8. 00(12/270)	169.00(6/2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參種商業區(依都市計畫說明書圖規 定辦理,始得作第參種商業區使用) (原屬第參種住宅區)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601, 422	934, 194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1, 000	94,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烏(持分12/270)	林九倔(持分 6/2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有
備註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林九倔(身分證統一編記: Z141000263)。 2、使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強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有處。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有處。 4、依土地共傳售之不動人。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地現值辦理。 5、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證標標。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證標標額,有人之優先購買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便力,非屬全部,與人之優先時間,與人之優先時間,以決標便不可,以決震性,以決震性,以決震性,以為與人之。 7、本案人繼受該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理查該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理查該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理查該的有關權利。 8、本案人繼受該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理查的有關權利。 6、有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標號	84	85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段七小段 0584-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68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58. 00(6/216)	9007. 0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873, 389	7, 385, 74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8, 000	739,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九倔(持分 6/216)	施世在(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1、被繼承人姓名:施世在(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5896)。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86	87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貢寮區丹裡段文秀坑小段 0158-0000 地號	新北市貢寮區丹裡段文秀坑小段 015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58. 00(1/9)	1954. 00(1/9)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27, 776	97, 26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 000	10,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游龍騰(持分1/9)	游龍騰(持分1/9)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號:C100852490、出生日期:民國39年 11月10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 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 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 8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 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 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開發行 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 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該 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 產業等 32條、第55條規定有優先購 價權。	1、在200852490、出生日期。 1、C100852490、出生日期。 2、C100852490、出生日期。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管理單標不發記土地及建物,其有 交之漁繼承人人。 3、本案土地標傳。 4、依上,有關實質,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官 3、本業地理標信之,中值為準。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官 3、本土地理標信之,中值為準。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官 5、有關 12 點規定。 6、有關 12 點規定。 6、有關 12 點規定。 7、標書的,開發之 6、有關 12 點規定。 7、標書的,開發之 6、有關 12 點規定。 7、標書的,開發之 6、有關 12 點規定。 7、標子的 2、本者沒有形文化資產, 2、大學人。 2、大學人。 3、本者沒有形文化資值。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 6、有關,有行為涉及之間。 6、有關,有行為涉及之間。 6、有關,有行為涉及之間。 7、標子的之間。 6、有關,有行為涉及之間。 7、標子的之間。 8、本者,文件,有人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所及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所及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所及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所是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所是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所是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所是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所是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有, 6、有關,有行為涉及主,,以上,之一。 6、有關,有行為涉及,以上之。 6、有關,有行為,以上之。 6、有關,有一,,,,有關,,,有行為,,,有關,,有關,,有關,,有關,,有關,,有關,,有關,,有關,,有關,,

標號	88	89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雙溪區新基段 1057-0001 地號	新北市雙溪區新基段 113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97. 82(5/84)	111. 45(5/8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59, 624	67, 93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 000	7,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呂胡焦(持分 5/84)	呂胡焦(持分 5/8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1、被繼承人姓名: F201110441、 出生日期: 民國19年09月20日)。 2、使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管理與關係不發記土地及建物列冊人人。 2、使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政及建物列冊人人。 3、使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政及建物列冊人人。 3、体是工业人。 4、存于型標準不明, 4、依对, 4、依对, 4、依对, 4、依对, 4、依对, 4、依对, 6。 6、 4、依对, 6。 6、 6、 7、 4、 6, 6、 6、 7、 4、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標號	90	91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淡水區坪頂段 0846-0000 地號	新北市淡水區坪頂段 108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224.66(6/7)	710.50(1/6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山坡地保育區	山坡地保育區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農牧用地	<b>丙種建築用地</b>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元)	5, 003, 574	63, 945
投標保證金金額	3, 000, 314	00, 940
(元)	501, 000	7,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倣(持分 6/7)	蘇王寶玉(持分1/6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統:F202828540、 1 月 10 日)。 2、使用管理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標號	92	93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淡水區天生段 1572-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段 008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5. 04(2/16)	7.59(1/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道路用地
標售底價(元)	575, 812	55, 814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58, 000	6,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清南(持分 2/16)	魏榮貴(持分 1/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1、被繼承任告告责任。 2、使用管理情形: 依縣市政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不好, 理單無繼承人, 使用等主法的 在之之。 3、本案上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 屬依之 1 列冊移交國權 理單無機構和 理工標標。 4、依土地理標件。 4、依對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 109704516310 號令規定明 109704516310 號令規定 109704516310 號令 109704516310 號令

標號	94	95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段 0083-0001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段 030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 38(1/8)	58.83(1/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	道路用地
標售底價(元)	49, 352	431, 82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5, 000	44,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魏榮貴(持分1/8)	魏榮貴(持分1/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1、被繼承任法院 2、使用等理情形: 統縣主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避難不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之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屬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屬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產署辦不併同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宣以 決標情是土地理標售之口,中報移轉現值為 理單稱係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宣以 決標情的 3 人之優先期 實別 12 點規定。 6、有關 12 點規定。 6、有關 12 點規定。 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發行 為涉及有形文化的信言. ntpc. gov. tw/ 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認建於後,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期 經歷光數之其所一次 經歷光數之其所一次 經歷光數之其所一次 經歷光數之其所一。 經歷光數之其所一。 經歷光數之其所一。 經歷光數之其所一。 經歷光數之其所一。 經歷光數之其所一。 經歷光數之其所一。 經歷光數之其一一。 經歷光數之其一一。 經歷光數之其一一。 經歷光數之其一一。 經歷光數之其一一。 經歷光數之其一一。 經歷光數之其一一。 經歷光數之, 經歷光數, 經歷光數之, 經歷光數之, 經歷光數, 是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標號	96	97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大庭段 1219-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大庭段 092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0.00(1/1)	27. 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4, 730, 880	2, 128, 89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74, 000	213,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國鈞(持分 1/1)	侯簡菊(持分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號:B100587602、 出生日期:民國前2年 07月12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經利 發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 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侯簡朝(身分證統一編號:F200790123、出生日期:民國5年11月04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產署上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有數量理學,故知者與國權人。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發記建物,非產署,故不供應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

標號	98	99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大庭段 0921-0002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埔墘段 0047-0016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30.00(1/1)	25.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33, 904, 640	1, 792, 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 391, 000	180,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侯簡菊(持分 1/1)	張月(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管 交之逾期未辦經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有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有 屬依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有 屬依土地上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權 選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售。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值 理理,故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值 以持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 須知第 12 點規定。 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	號:F200796830、 出生日期:民國13年 10月11日)。

標號	100	101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光華段 1204-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港子嘴段 0049-001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3.00(1/1)	94. 00(2/1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行水區
標售底價(元)	1, 695, 744	218, 51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70, 000	22,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莊秀桃(持分1/1)	陳玉津(持分 2/1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號:F202050364、出生日期:民國20年 10月05日)。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 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 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 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 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 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 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1、被繼承人姓名:陳玉津(身分證統一編號:A201445711)。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人使用卷記土地及建物列冊人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在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機構和養養。 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明積,時報報報,時期後不明,有人會不可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面積實權,請請詳投標。 5、標售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對投標。6、有關第 12 點規定。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開發方數。6、有關第 12 點規定。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開發方數產,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的,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於定著與定義的標稅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生實權。2、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02	103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26-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3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9. 00(24/432)	1085. 00(24/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32, 603	197, 71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 000	20,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黄中正(持分 24/432)	黄中正(持分 24/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中正(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4771)。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不分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在人自理。 4、依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時費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04	105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40-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4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99. 00(24/432)	556. 00(24/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45, 599	101, 31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5, 000	1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黄中正(持分 24/432)	黄中正(持分 24/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中正(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4771)。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06	107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44-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4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91. 00(24/432)	3187. 00(24/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53, 038	580, 75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 000	59,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黄中正(持分 24/432)	黄中正(持分 24/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中正(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4771)。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08	109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47-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5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33. 00(24/432)	3748. 00(24/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78, 917	682, 96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 000	69,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黄中正(持分 24/432)	黄中正(持分 24/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中正(身分證統一編號: 2000124771)。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關權利義務關係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6、有關第3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10	111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58-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6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062. 00(24/432)	12702. 00(24/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375, 757	2, 314, 59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8, 000	232,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黄中正(持分 24/432)	黄中正(持分 24/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養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中正(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4771)。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土地現值為準。 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標號	112	113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074-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38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453. 00(24/432)	7953. 00(24/4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811, 439	1, 449, 20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2, 000	145, 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黄中正(持分 24/432)	黄中正(持分 24/4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人發調,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 4、依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 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	1、被繼承人姓名:黃中正(身分證統一編號: Z000125566)。 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 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73條之1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財政部97年3月6日台財稅字第09704516310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5、標售不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